

关于征集 2024 年度信息科学领域重大项目立项建议的通告

以下内容转载自基金委网站: <https://www.nsfc.gov.cn/publish/portal0/tab442/info90217.htm>
更详细信息见上述链接

为了进一步做好重大项目的立项和资助工作，根据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，推动信息科学领域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发展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，信息科学部面向科技界征集 2024 年度重大项目立项建议。

一、重大项目定位

重大项目面向科学前沿和国家经济、社会、科技发展及国家安全的重大需求中的重大科学问题，超前部署，开展多学科交叉研究和综合性研究，充分发挥支撑与引领作用，提升我国基础研究源头创新能力。

重大项目资助强度（直接费用）一般不超过 1800 万元。

二、立项建议书主要内容

（一）立项依据：重大项目的立项依据及国内外的研究现状和发展趋势，特别是设立重大项目的目的紧迫性和必要性；

（二）关键科学问题：项目的科学目标、核心科学问题、围绕解决核心科学问题拟开展的主要研究内容及建议研究方案；

（三）预期突破性进展：预期可能取得的突破性进展及其可行性论证，预期研究成果的形式和水平；

（四）工作基础和队伍情况：国内现有工作基础、研究条件和队伍状况，以及在国际上所处的位置；

(五)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其他项目和国家其他计划的关系；

(六)信息科学部重大项目立项建议“6问”。

三、立项建议书提交方式

请于10月7日前通过Email将“重大项目立项建议书”电子版(word格式，模板详见附件)发至相关科学处(相应联系信息如下)，并抄送至：信息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zonghe@nsfc.gov.cn。

各科学处联系人：

信息科学一处：孙玲，sunling@nsfc.gov.cn，010-62327143；

信息科学二处：吴国政，wugz@nsfc.gov.cn，010-62327929；

信息科学三处：赵瑞珍，zhaorz@nsfc.gov.cn，010-62327967；

信息科学四处：唐华，tanghua@nsfc.gov.cn，010-62327817。

四、建议人资格

1、第一建议人应是一线科研人员，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(职称)，且具有长期从事自然科学基础研究的经历；

2、第一建议人和共同建议人总数不超过5人；

3、第一建议人和共同建议人同年只能提出或参与提出1项重大项目领域建议。

五、立项流程及管理办法

科学部在广泛征求科研人员建议和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学科发展规划和优先发展领域，择优推荐进入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议汇报并讨论，经投票表决，遴选重大项目立项领域并制定年度重大项目指南。

相关规定及办法请见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管理办法”。

<http://www.nsfc.gov.cn/publish/portal0/tab475/info70234.htm>

[附件：信息领域重大项目立项建议书模板](#)

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

信息科学部

2023 年 9 月 7 日